

力学与工程科学学院学院本科生学籍清理的公告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上海大学学生管理规定》和《上海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规范本科生学籍管理,现决定对超过最长学习年限和未按时到校履行报到注册手续的学生进行学籍清理。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学号	姓名	性别	专业
1	11123439	周嘉祯	男	理论与应用力学
2	11123602	王波	男	理论与应用力学
3	14122636	李臻	男	理论与应用力学
4	15121643	闫奕帆	女	理论与应用力学

请上述同学于2019年9月30日前到学校办理退学手续,逾期由学校按规定注销学籍。

特此公告。

力学与工程科学学院学院

2019年9月24日